

关于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希会其字(2021)0169 号



目 录

一、 报告正文..... (1-3)

二、 证书复印件

（一）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081019

201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其字(2021)0169 号

关于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元集团”）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披露是北元集团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我们出具本专项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8 年 12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北元集团根据财政部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批准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经北元集团 2021 年 4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变更具体情况及影响

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

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按照财政部修订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为：

1. 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 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不重述 2020 年末可比数，只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该事项对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	1,612.22		-1,612.22
使用权资产		1,678.22	1,678.22
租赁负债		66.00	66.00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结论

我们认为，北元集团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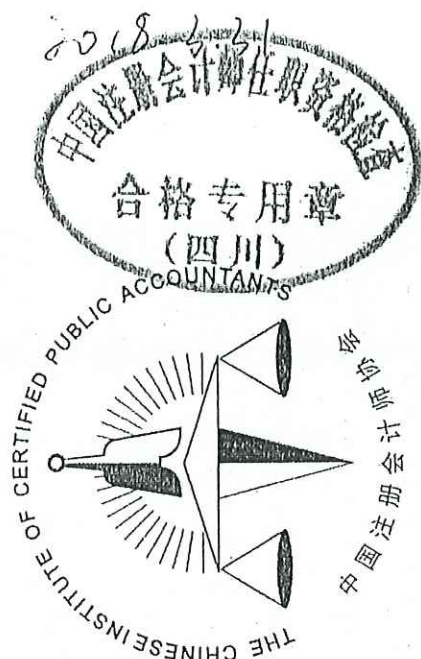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4月19日



姓名	高靖杰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11-19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612101721119023



2020.4.25
年度检验登记合格专用章 (四川)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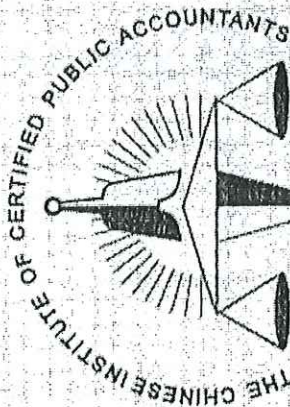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10047137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05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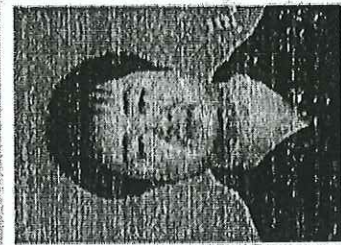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俞鹏

姓名 Full name 俞鹏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10-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011319771006003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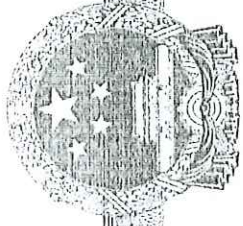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10100471429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2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10-1)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桦 曹爱民 (吕桦 曹爱民)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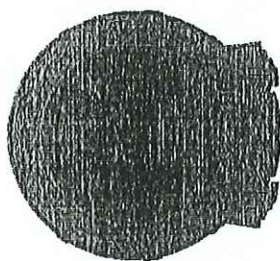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25日

证书序号:00065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
泰大厦六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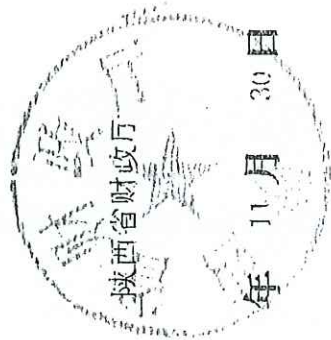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